**机关民警食堂物资配送服务项目的预公告**

致各潜在供应商：

我司受莆田监狱的委托，拟对机关民警食堂物资配送服务项目（下称本项目）进行预公告，欢迎各潜在供应商提供宝贵意见或建议。若对本项目采购文件有修改意见或建议的，请于预公告书面材料提交截止时间前将书面意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复印件、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若潜在供应商代表为单位负责人的，无需提供）、通讯地址、联系方式、相关意见或建议等)加盖单位公章后扫描发送至福建诚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邮箱(邮箱号：fjcsxmgl@163.com)或提交纸质书面意见材料原件至福建诚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可邮寄）。各潜在供应商可于预公告书面材料提交截止时间前派代表到现场参与意见征求会议。未于预公告书面材料提交截止时间前递交的书面修改意见或建议，均不予受理。

预公告书面材料提交截止时间/意见征求会议开始时间：2025年5月21日 17:30 止（北京时间）。

后附机关民警食堂物资配送服务项目采购文件。

采购人：福建省莆田监狱

地 址：福建省莆田市涵江区新涵大街2089号

联系人：李建福

联系方法：0594-3394450

代理机构：福建诚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169号中闽天骜大厦第十二层03-09室

联系人：梁哲恺

联系方法：0591-87623095-8001

福建诚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5月15日